

受理機關:雲林縣政府

消費爭議程序:調解

申訴日期106/01/01~106/12/31

爭議程序	處理結果	案件筆數	案件比例
調解	兩造雙方會議前自行和解	1	7.70%
調解	當事人撤回案件	0	0.00%
調解	調解不成立	8	61.53%
調解	調解成立	4	30.77%
合計		13	100.00%